

如皋市市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如皋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主管部门	文体广旅局		
项目属性	常年安排√	分年安排	一次性安排	项目级次	市本级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转移支付√		
开始时间	2024年1月		完成时间		2024年12		
实施单位:	如皋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陈晓冬/13861928990				
项目资金(万元)	收入	资金来源			全年(程)预算数		
		资金总额			271		
		财政拨款	小计			27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71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保基金预算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支出	资金分配			半年(程)计划执行数	全年(程)预算数	
		资金总额			96	271	
		子项目1: 镇村群文活动开展			35	70	
子项目2: 村(社区)文体艺术节			40	120			
子项目3: 送戏下乡等政府采购项目			21	81			
立项必要性	苏办发(2015)49号《关于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苏财规(2017)22号、皋委发(2016)77号《关于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为进一步促进公共文化服务均衡化发展,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有必要持续加大公共文化建设资金投入,按照《江苏省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科学有效地使用省补资金,尽可能实现效益最大化。						
实施可行性	按照年初制定的考核细则,细化各项工作目标任务,并予以季度考核推进,确保年度目标高质量完成。						
项目实施内容	促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水平进一步提升,开展镇村镇村“4.6”计划、农民“乐一天”文体艺术节、送戏下乡、原创作品调演和移风易俗主题宣传等群众文化活动,缩小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差距。						
中长期目标	围绕省高质量发展考核指标“人均接受公共文化场馆服务次数”稳步提升,积极开展惠民演出、展览宣传、免费艺术培训等丰富多彩的文化艺术活动,持续加强公共文化服务阵地建设,提升服务效能,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年度目标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阵地建设水平和服务效能提升；继续按照镇村“4.6”计划开展公共文化活动；农民“乐一天”文体艺术；送戏下乡活动；原创作品调演和移风易俗主题宣传演出；全民文化艺术节活动；市镇村文化骨干培训等。					
绩效 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半年 (程)指 标值	全年 (程)指 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是否充分	定性	充分	充分
			立项依据是否规范	定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合理	定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是否明确	定性	明确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是否科学	定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是否合理	定性	合理	合理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定性	序时进度	100%
			预算执行率	≥	序时进度	98%
			资金使用是否规范	定性	规范	规范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定性	健全	健全
	制度是否有效执行		定性	有效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镇级较大型文艺演出场次	≥	2	4
			村级文化活动的开展场次	≥	3	6
			村(社区)文体艺术节举办数占比(%)	≥	20	40
			移风易俗等主题文艺宣传场次	≥	序时进度	14
		质量指标	原创文艺作品创作数量	≥	序时进度	28
			人均接受公共文化场馆服务次数	≥	1.5	3
		时效指标	是否按计划实现	定性	实现	实现
		成本指标	是否超过预算成本	≤	271	27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阵地硬软件建设水平是否稳步提升	定性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投入是否稳步提升	定性	提升	提升
			文化活动场次开展是否稳步提升	定性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征求意见满意率(%)	≥	95	95	